2022 年度"中国好技术"征集方案

- 一、征集技术领域
- 1、资源与环境
- 2、信息技术
- 3、生物医药
- 4、装备制造
- 5、能源与节能
- 6、材料
- 7、农业
- 8、其它科技创新技术

二、征集条件

- 1、符合国家和地方法律法规、产业技术政策和其它相关产业政策的规定。
 - 2、技术成果应具有以下创新性之一:
- (1) 国际先进技术,具有广阔的产业化前景,经成果查新表明,该技术成果在国际上尚未见研究和报道。
- (2)国内领先技术,具有很好的产业化前景,经技术 成果查新表明,该技术成果在国内尚没有机构、企业进行研 究和报道。
- (3)技术成果具有很好的创新性,在技术原理、方法 上取得突破性进步,能够替代同一技术领域现有的落后技术 或替代引进的技术。
 - (4) 技术成果对现有技术有显著改进和提升,能够明

显提高技术性能、功能和效果。

- 3、技术成果应具有以下实用性之一:
- (1) 具有良好的产业化前景,该技术应用后,能够制订完整的技术标准和产品标准,形成崭新的、独立的市场业态。
- (2) 具有广阔的市场化前景,该技术应用后,可以显著地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,并能极大地提高市场规模。
- (3)技术成果的应用能够淘汰或改进传统落后技术, 特别是能够显著地提高节能减排和环境保护水平,形成良好 的节能、减排和环保效益。
- (4)技术成果的应用能够明显改变或改善人们现有工作方式或生活方式,提高民生水平或工作、生活质量,降低劳动强度、提高人类安全水平等,其产品能够很快被人们所接受,并能形成较大的市场规模。
 - 4、技术成果具有如下可推广性:
- (1)对于小试技术,通过进一步研发、中试后,能够很快地实现转化和产业化。
- (2)对于定型技术,在生产条件具备后就能实现批量生产、检测和销售。
- (3)对于已经应用的成熟技术,能实现大规模生产和销售,不存在技术和市场风险。
- 5、技术成果的知识产权清晰,不存在产权争议,如:自主研发的技术成果;合作研发的技术成果;有独立的自主知识产权;创新程度高,质量可靠,具有先进性;个人自主

研发的先进技术成果; 国家或地方政府部门已支持的项目所形成的科技成果; 国际科技合作成果。

定

三、申报与提交

- 1、2022 年度"中国好技术"申报采取线上申报、审核打印提交纸质资料的方式进行。单位和个人登陆中国好技术线上申报平台: http://www.hitic.org.cn,填写相关信息(详见《中国好技术线上申报指南》)。
- 2、申报流程: 首先在中国好技术申报平台完成电子版 材料申报,在获得推荐单位及中国生产力促进中心协会审核 通过后,申报方运用中国好技术申报平台"一键打印"功能, 生成标准纸质版《中国好技术项目申请表》,盖章并随其它 材料一并递交推荐单位,加盖推荐单位公章后寄送至中国生 产力促进中心协会。
- 3、企业必须提交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、产品质量检测证书复印件;特殊行业产品应提交特殊行业许可证(如医药、医疗器械、计量器具、压力容器、邮电通信等有特殊行业管理要求的新产品,必须提交相关主管机构出具的批准证明);产品有商标证书的,应提供商标证书复印件。
- 4、有知识产权证书的,应提供技术成果的知识产权证书(如专利证书、著作权证书等)复印件;通过机构组织科技成果评价、论证或检测的,应提供相关成果的复印件;获得政府部门或机构奖励的,应提供奖励证书复印件;获得政府部门立项支持的,应提供政府立项支持文件的复印件。
 - 5、提交技术成果查新报告复印件。

注:企业营业执照、质量检测报告、知识产权证书或鉴定、科技成果评价、获奖证书、政府支持文件、技术成果查新报告等材料的复印件一并作为申报材料。

- 6、装订要求:《中国好技术项目申报表》及附件材料均采用 A4 白纸打印合订成册,并使用硬皮纸作为封面封底,封面需注明申报单位、项目名称、推荐单位,一式一份。该资料主要用于专家评审。
- 7、申报单位必须保证所有申报材料的真实性、有效性和完整性。

四、提交时间

2022 年度征集"中国好技术"的截止日期为 2023 年 5 月 30 日。请各生产力促进中心、服务联盟、协会,各相关机构和各有关企业在 2023 年 5 月 30 日前,将征集和推荐的"中国好技术"材料 (一式一份) 寄到中国生产力促进中心协会。

"中国好技术"征集工作为公益性活动,中国生产力促进中心协会、各生产力促进联盟、协会,各生产力促进中心不得向申报单位和个人收取任何费用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联系单位:中国生产力促进中心协会

材料寄送地址:北京市海淀区万寿路27号院1号楼

联系人: 李霆 任子江 焦松乐

联系电话: 010-68207679 18210612736 15613318821